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基金取得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2023年10月18日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及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合肥市科创接力创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LP），与合肥兴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市属国有企业共同投资设立合肥市科创接力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企业注册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9日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54）、《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合肥市科创接力创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58），2023年10月19日披露的《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63）。

上述基金已于2024年4月16日完成了工商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17日披露的《关于参与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7）。

二、基金的进展情况

近日，接管理人通知，合肥市共创接力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具体情况如下：

1. 基金名称：合肥市共创接力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管理人名称：合肥兴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 备案日期：2024年9月25日
4. 备案编码：SAPB18

后续公司将充分发挥参投基金的培育孵化作用，围绕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实现产业资源、专业投资机构资源和金融资本的良性互动，进一步加快现代化产业布局，培育新的增长点，分享产业链和“新经济”发展红利，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三、备查文件

- 1、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特此公告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7日